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本次重组相关主体是否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说明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北京首拓融汇投资有限公司出售庆汇租赁有限公司9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交易对方将以现金方式支付本次交易对价。

根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就本次重组相关主体是否存在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说明如下：

经核查，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因涉嫌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的情形，最近36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13条不得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特此说明。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16 日

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
BODE ENERGY EQUIPMENT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